

办理结果：解决采纳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·全文

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文件

沪普司〔2023〕9号

关于区第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第27号 代表建议的答复

张志华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让基层法治建设更加贴近和服务群众的代表建议收悉，经研究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关于“进一步加大基层社会主义法治文化阵地建设”的建议。目前，我区已有“同心法苑”（地铁7号线新村路站法宣阵地）、顾正红纪念馆、上海婚姻文化展示馆、真如公园宪法宣传广场、普陀区禁毒教育基地等5处阵地获“上海市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品牌阵地”命名。继续指导各街镇在社区、街区、公共场所中因地制宜打造法治文化阵地，不断提升阵地功能，打造群众家门口的“十分钟法治文化圈”。

关于“聚焦多元矛盾纠纷化解，持续打造‘宜馨法苑百姓法治驿站’升级版”的建议。“宜馨法苑百姓法治驿站”以化解矛盾、消除纷争、促进和谐的非诉讼纠纷化解方式为基础，整合调解资源，打造“一站式”矛盾纠纷调处平台，其成功模式已在全区各街镇推广。继续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完善大调解工作体系，进一步发挥线上“解纷一件事”系统和线下街镇“靠谱解纷中心”平台作用，运用“排-析-商-诊-督-治”六字工作法，健全“一口受理、一站调处、一杆到底”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模式。

关于“更加重视‘法律明白人’‘法治带头人’队伍作用发挥”的建议。我区持续深化社区“法治带头人”“法律明白人”培育工程，通过开展讲座、讲解典型案例、释法答疑等多种方式，提升“法律明白人”“法治带头人”的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。聚焦完善“法律明白人”“法治带头人”培训及考核机制，进一步加强选拔培育，充分发挥其职责作用，助力社区治理、纠纷化解、法治宣传等基层法治建设。

感谢您的宝贵建议，希望您继续关心和支持普陀法治建设和司法行政工作发展。

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

2023年5月12日

联系人姓名：董有梅

联系电话：52564588-7267

联系地址：大渡河路 1668 号 2 号楼 1225 室 邮政编码：200333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室

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办公室

2023 年 5 月 12 日印发
